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11[315]号）核准，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88 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4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398,792,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97,607,112.4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01,184,887.5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 3-0010 文号的验资报告。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合计 692,893,674.18 元。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33,915,151.04 元。其中，使用计划募集资金 92,228,946.87 元，使用超募资金 241,686,204.17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累计 85,589,945.06 元、手续费支出累计 22,821.63 元。2013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66,252,097.23 元、手续费支出 10,972.8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93,858,336.81 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380,199,260.03 元、定期存单为 311,640,000.00 元、通知存款余额为 2,019,076.7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事项已在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予以公告。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与保荐人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就开立募集资专用账户事宜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如本报告四所述，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 7,620.52 万元按广安凯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价对广安凯特增资，用于实施《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公司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与保荐人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开设了 1 个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将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账号为 83140154740006399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12 年 8 月 6 日，庆余堂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湖北人民制药有限公司注射剂改建扩产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933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人民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资金用于注射剂改建扩产工程项目的建设。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注射剂改建扩产工程项目的公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12 年 8 月 8 日，湖北人民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制药”）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国

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重庆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新版 GMP 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004.28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余堂”)进行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庆余堂新版 GMP 改造项目的建设。《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重庆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新版 GMP 改造项目的公告》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13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将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账号为 83140154740006438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加州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2013 年 6 月 9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加州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123905035610456	23,018,336.06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2290	3,919,683.46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3561	10,039,396.13	活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346010100100458256	40,934,866.37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346010100100398067	1,299,748.46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	83140154740006446	987,229.5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2290-0003	100,000,000.00	定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2290-0003	100,000,000.00	定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2290-0003	45,640,000.00	定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加州支行	12390404398000012	8,000,000.00	定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346010100100398067	25,000,000.00	定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346010100100398067	6,000,000.00	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	83140167020000544	10,000,000.00	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	83140167030000394	10,000,000.00	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	83140167010000645	2,000,000.00	定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	83140167020000536	5,000,000.00	定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加州支行	123904043910901	2,019,076.78	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	31010101040012290	300,000,000.00	通知存款
合计		693,858,336.8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无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3 年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7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2,250,000.00 元。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度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01,184,887.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915,151.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6,499,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893,674.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是	127,710,000.00	82,877,600.00	注 1	9,165,656.16	79,939,976.19	注 1	96.46	2012年12月	8,158,923.36	否	是
替卡西林钠、磺苄西林钠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否	85,200,000.00	85,200,000.00	注 1	48,798,523.59	72,496,098.07	注 1	85.09	2013 年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是	34,510,000.00	3,137,184.78	注 1		3,137,184.78	注 1	100.00	已停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庆余堂 GMP 二期改造项目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注 1	14,627,721.14	112,223,056.89	注 1	93.52	201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0,852,000.00	40,852,000.00	注 1	3,079,621.04	15,382,735.58	注 1	37.65	201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76,205,200.00	注 1	16,557,424.94	45,941,499.50	注 1	60.29	201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8,272,000.00	408,271,984.78		92,228,946.87	329,120,551.01				8,158,923.36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湖北人民制药 100%股权	否					31,450,000.00				-324,455.23	是	
收购广安凯特 51%股权	否					61,200,000.00				1,727,372.92	否	
注射剂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	否		79,330,000.00		40,839,917.12	70,276,836.12	注 1	88.59	201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庆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新版 GMP 改造项目	否		70,042,800.00		30,846,287.05	30,846,287.05	注1	44.04	2013 年 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9,372,800.00		241,686,204.17	363,773,123.17				1,402,917.69		
合计		408,272,000.00	557,644,784.78		333,915,151.04	692,893,674.18				9,561,841.0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替卡西林钠、磺苄西林钠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延期原因 该项目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但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技改部分已经完成，但新建部分未能按原计划进度进行，主要原因是施工建设审批手续所需时间超出预定时间，导致新建车间无法按预定计划开建，经公司与相关主管部门积极沟通，配合行政审批手续的办理工作，根据公司实际进展，预计建设期为一年，因此公司将替卡西林钠、磺苄西林钠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工，正在进行试生产。 （二）庆余堂二期技改扩产项目延期原因 2013 年 7 月，公司已完成了庆余堂 GMP 二期改造项目的大部分建设内容，其中综合办公楼已经投入使用、头孢粉针生产线已通过新版 GMP 认证。因公司所采购的该条生产线的部分关键设备交付延迟，导致未能按预定时间进行生产新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影响了该项目的整体进度。公司将该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延期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项目已完工，正在进行试生产。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研发中心项目使用庆余堂 GMP 二期改造项目中新建的办公楼，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鉴于新版 GMP 的出台，结合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及长远发展考虑，2012 年 3 月，公司对庆余堂 GMP 二期改造项目进行了相应调整以符合新版 GMP 的要求，因此该部分建设比原计划用时有所延长。为保证生产线及厂房建设及时完工，在项目各部分建设中，优先确保庆余堂 GMP 二期改造项目的新建综合厂房、生产线及其配套工程的建设，暂缓了办公楼的装修工程和环境整治进度，客观上使得新建综合办公楼装修工程及环境整治完成有所延迟，因此使得场地实际状况未及时达到项目使用需求，导致该项目投资进度延迟。2012 年 11 月，公司将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日期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 月，公司决定变更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建设完成日期延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详见“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4”												

	(四) 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近几年来由以抗生素为主向抗生素与专科类药共同发展的战略布局的延伸,项目的建设主要为配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保证公司新研发产品的生产能力和产业链条优势,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因该项目的建设进度与公司在研品种的申报生产进度联系紧密,根据目前公司抗肿瘤类产品批文的进展情况,为确保项目建设投资的安全,使得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批文进展相匹配,从谨慎、科学、合理投资的角度出发,公司对抗肿瘤中间体生产线建设进度进行调整,项目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成。 (五)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工,本期实现收益 815.89 万元;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收购广安凯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51%股权,本期实现收益 172.74 万元,累计实现 671.53 万元。两个项目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是受抗生素政策影响,公司氨曲南原料药和中间体的销量和售价都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从而实现的收益较预计收益减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现因受国家行业政策和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影响,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调整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将项目建设内容由新建氨曲南原料药车间调整为对原氨曲南原料药车间进行技改扩产,投资规模由 12,771.00 万元调整为 8,287.76 万元,项目节余资金 4,483.24 万元。项目达产后产能由 110 吨/年调整至 80 吨/年,项目投产时间由 2013 年 3 月 31 日调整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项目已完工。 2、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3,451 万元,对公司头孢原料药车间进行技术改造,新增头孢原料药产能 60 吨/年。其中头孢替唑钠原料药 30 吨,头孢匹胺原料药 10 吨,头孢硫脒原料药 20 吨。2012 年 3 月,因头孢原料药受行业政策影响较大且未取得头孢匹胺的生产批件,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调整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除增加 2012 年 1-2 月投入的 7.68 万元(主要为部分设备采购的尾款)外,不再进行其它投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313.72 万元,项目节余资金 3,137.28 万元。项目达产后产能由 60 吨/年调整至 25 吨/年,分别为头孢替唑钠 15 吨/年、头孢硫脒 10 吨/年。2012 年 5 月,项目已完工。 3、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由广安凯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建设,计划投资 7,836 万元,其中公司拟投入节余募集资金 7,620.52 万元,剩余部分由广安凯特以自筹方式解决。本项目拟新建抗肿瘤中间体、青霉素中间体、氨曲南中间体 3 条生产线及配套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置。本次项目建设完成后卡培他滨中间体产能达到 70 吨/年、伊马替尼中间体产能达到 30 吨/年、3-噻吩丙二酸产能达到 10 吨/年、2-磺基苯乙酸产能达到 50 吨/年、氨曲南小单环产能达到 60 吨/年。经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以及 2012 年 4 月 25 日 201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由重庆福安药业集团礼邦药物开发有限公司实施,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4,085.2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域和实验室配套设施建设、采购研发仪器和办公设备、信息化平台建设,原计划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1,538.27 万元,目前已完成办公区域和实验室配套设施建设、部分研发仪器和办公设备的采购。随着国家行业政策的变化和公司自身战略的调整,公司未来研发产品的方向亦发生了变化。拟根据实际需要采取谨慎稳妥地投资进度,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继续投入该项目原计划设备采购费用 517.55 万元,用于满足公司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的研发硬件需要,其余资金 2,029.38 万元根据公司研发战略的需要变更投资方向。主要用于研发中心晶型研究平台建设、缓控释制剂平台建设以及小分子抗肿瘤靶向药物项目开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庆余堂新版 GMP 项目：鉴于国家新版 GMP 对青霉素粉针车间的车间环境和改造时间的严格要求，为确保该条生产线能够按时通过认证，提高建设效率；同时由于新地点紧邻公司原料药生产车间，可以降低产品原材料的运输成本，缩小运输半径，更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和持续运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将原计划在子公司庆余堂原有车间进行改造建设的青霉素粉针生产线及其配套实验室迁至公司位于重庆长寿化工园区 10 号楼内进行建设，建筑面积 1134 平米，由庆余堂作为厂外车间进行管理，其余建设内容仍然在庆余堂原有位置进行建设，建设内容不变，原计划建设青霉素粉针生产线空间作为预留空间留作其他用途。已经 2013 年 7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5 月 16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210.6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经会计师的审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明确意见,并于 2011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公告。目前，相关资金已经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用超募资金1.7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定期或活期存款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注 1：公司招股说明书未有截止 2013 年末承诺投入金额。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82,877,600.00	注 1	9,165,656.16	79,939,976.19	96.46	2012 年 12 月	8,158,923.36	注 1	否
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3,137,184.78	注 1		3,137,184.78	100.00	已停止	不适用	注 1	否
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	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	76,205,200.00	注 1	16,557,424.94	45,941,499.50	60.29	2014 年 12 月	不适用	注 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852,000.00	注 1	3,079,621.04	15,382,735.58	37.65	2015 年 12 月	不适用	注 1	否
合 计		203,071,984.78		28,802,702.14	144,401,396.0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 因受国家行业政策和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影响，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决定调整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将项目建设内容由新建氨曲南原料药车间调整为对原氨曲南原料药车间进行技改扩产，投资规模由 12,771.00 万元调整为 8,287.76 万元，项目节余资金 4,483.24 万元。项目达产后产能由 110 吨/年调整至 80 吨/年，项目达产时间由 2013 年 3 月 31 日调整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因头孢原料药受行业政策影响较大且未取得头孢匹胺的生产批件，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决定调整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除增加 2012 年 1-2 月投入的 7.68 万元（主要为部分设备采购的尾款）外，拟不再进行其它投入。项目节余资金 3,137.28 万元。项目达产后产能由 60 吨/年调整至 25 吨/年，分别为头孢替唑钠 15 吨/年、头孢硫脒 10 吨/年。将“氨曲南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和“头孢原料药技改扩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620.52 万元用于抗生素类抗肿瘤类医药中间体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以及审议通过 2012 年 4 月 25 日 201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随着国家行业政策的变化和公司自身战略的调整，公司未来研发产品的方向亦发生了变化。据目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情况，并结合未来一段时期公司的研发计划，公司拟继续采取稳妥的方式，结合研发进度和计划投入 517.55 万元用于相关设备采购，从而满足公司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的研发工作需要。结余资金将用于公司的新药研发和研发平台建设，在满足公司研发战略需要的同时也将缓解公司目前新药研发的资金投入压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 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以及 2014 年 2 月 14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 1：公司招股说明书未有截止 2013 年末承诺投入金额；公司招股说明书未有 2013 年预计收益。